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是採問卷調查法，以台灣地區北部三縣市（台北縣市、桃園縣）的國中輔導人員為研究對象，分別以自編之「國中輔導人員工作狀況調查表」來了解國中輔導人員背景變項、輔導自我效能與輔導自我效能對其職業倦怠之影響。本章共分為六節，逐步說明本研究之研究架構、研究假設、研究對象、研究工具、實施程序與資料處理。

第一節 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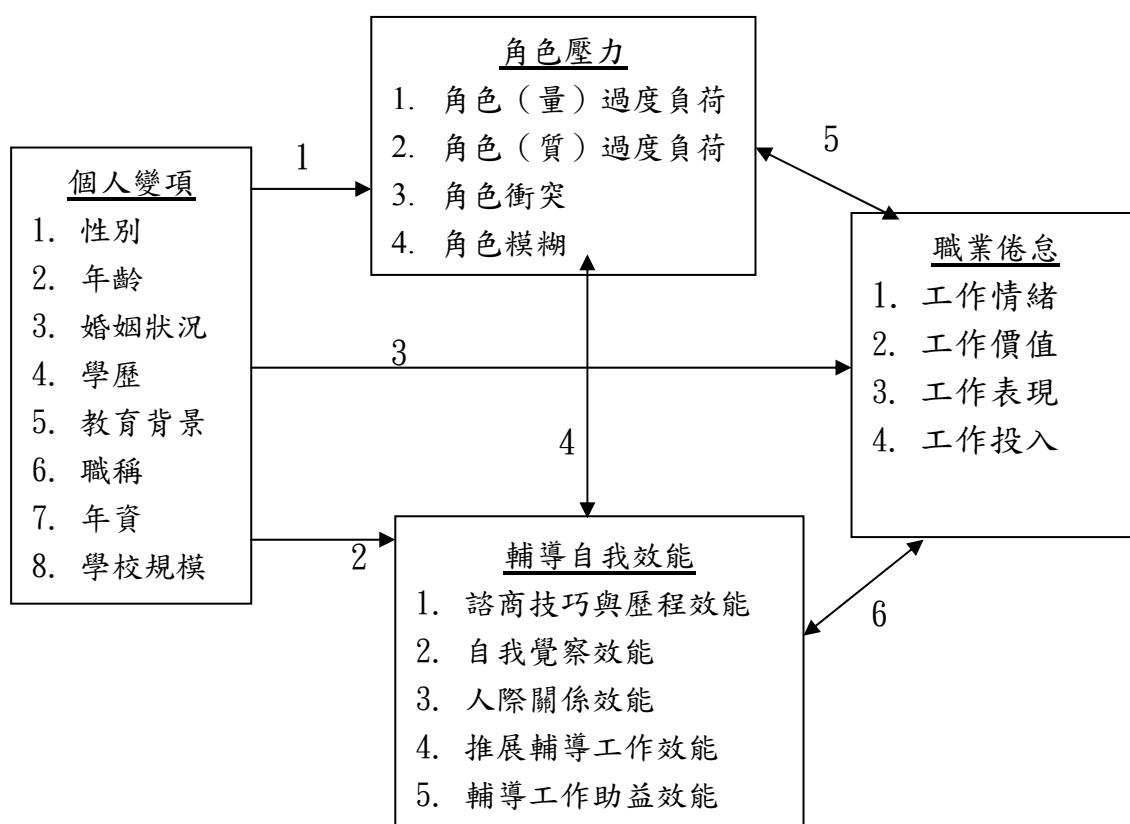


圖3-1-1 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如圖3-1-1，茲說明如下：

1. 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國中學校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差異情形。
2. 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國中學校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差異情形。
3. 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國中學校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差異情形。

4. 以典型相關，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二者間之關係。
5. 以典型相關，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二者間之關係。
6. 以典型相關，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二者間之關係。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的母群體為台灣地區的國中輔導教師，然礙於人力、財力及時間上的限制，無法採用隨機抽樣的方式抽取全省北、中、南、東各區的國中輔導教師為樣本，然礙於各國中的立場，未必願意參與本研究。以下研究者依「量表預試樣本」及「正式施測樣本」分述如下：

壹、量表預試樣本

為了獲得可靠性之預試樣本，主要採用立意取樣抽樣方法，抽取有意願填寫問卷的學校進行預試問卷的施測工作。本研究受試學校係以研究者所在學校的台北縣市、桃園縣三縣市為可接近的母群體。總共寄出105份問卷，回收90份，剔除廢卷及作答不完全問卷，全部獲得84份的有效問卷，回收率為 85.7 %，可用率為80%。

貳、正式施測樣本

本研究以北部三縣市所有國民中學輔導教師(扣除預試樣本)為正式施測樣本。研究者依據教育部九十四學年度所編印之國民中學名冊，北部三縣市計有177所國民中學，扣除預試學校 23 所，共有154 所。

由於人力與財力有限無法進行全部學校之普查，所以，採取分層隨機抽樣的方式取得樣本。首先，按照地區及學校規模大小為分層之標準，分成桃園縣、台北縣、台北市等三個地區；然後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2005)，十五班以下之學校，設置輔導教師一人，十六班以上者，每十五班增置輔導教師一名。因此，將國民中學學校規模分成依15班以下、16-30 班、31-45 班、46-60 班以及61班以上之五類。

其次，按照不同比例隨機抽取各地區、各不同規模之學校為樣本學校，(如附表三)。抽取到之學校為確實了解各校輔導教師編制狀況，研究者先以電話調查該校輔導教師編制情形，以確知寄出之份數。

依上述抽樣之原則，本研究共寄出420份正式問卷，結果問卷回收 376 份，剔除廢卷及作答不完全問卷，全部共得有效問卷 366 份，回收率為 89.5%，可用率為 87.1 % (其詳細情形如附表四)，而本研究正式樣本基本資料分析，則列於表3-2-1。

表3-2-1 正式樣本基本資料調整前後之分析統計表

背景變項	組別	人數	百分比	調整後組別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1) 男	69	18.9%	(1) 男	69	18.9%
	(2) 女	297	81.1%	(2) 女	297	81.1%
年齡	(1) 21-30 歲	130	35.5%	(1) 21-30 歲	130	35.5%
	(2) 31-40 歲	124	33.9%	(2) 31-40 歲	124	33.9%
	(3) 41-50 歲	95	26.0%	(3) 41歲以上	112	30.6%
	(4) 51 歲以上	17	4.6%			
婚姻	(1) 未婚	149	40.7%	(1) 未婚	149	40.7%
	(2) 已婚	215	58.7%	(2) 已婚	215	58.7%
	(3) 離婚	2	.5%			
	(4) 其他	0	0%			
最高學歷	(1) 學士	278	76.0%	(1) 學士	278	76.0%
	(2) 碩士	70	19.1%	(2) 碩士	70	19.1%
	(3) 博士	1	.3%			
	(4) 其他	17	4.6%			
教育背景	(1) 本科系	96	26.2%	(1) 本科系	96	26.2%
	(2) 相關系所	119	32.5%	(2) 相關系所	119	32.5%
	(3) 輔導學分班	28	7.7%	(3) 輔導學分班	28	7.7%
	(4) 其他	123	33.6%	(4) 非相關科	123	33.6%
職 稱	(1) 輔導主任	73	19.9%	(1) 輔導主任	73	19.9%
	(2) 輔導組長	67	18.3%	(2) 輔導組長	67	18.3%
	(3) 資料組長	61	16.7%	(3) 資料組長	61	16.7%
	(4) 特教組長	10	2.7%	(4) 輔導教師	130	35.5%
	(5) 輔導教師	130	35.5%			
	(6) 其他	25	6.8%			
輔導工作 年資	(1) 3年以下	157	42.9%	(1) 3年以下	157	42.9%
	(2) 3-5年	89	24.3%	(2) 3-5年	89	24.3%
	(3) 6-10年	75	20.5%	(3) 6-10年	75	20.5%
	(4) 11-15年	23	6.3%	(4) 11年以上	45	12.3%
	(5) 16年以上	22	6.0%			
學校規模	(1) 15班以下	34	9.3%	(1) 15班以下	34	9.3%
	(2) 16-30班	66	18.0%	(2) 16-30班	66	18.0%
	(3) 31-45班	57	15.6%	(3) 31-45班	57	15.6%
	(4) 46-60班	78	21.3%	(4) 46-60班	78	21.3%
	(5) 61班以上	131	35.8%	(5) 61班以上	131	35.8%

參、樣本描述分析

為了避免研究參與者基本狀況因樣本分佈之偏頗進而對研究產生推論上的錯誤，研究者略加以調整樣本狀況之分佈，以利後續統計之分析。調整前後之樣本分佈狀況如表3-2-1所示。

- 一、性別：男女生之國中輔導人員樣本之分佈以女性居多，此樣本人數分佈不均容易造成研究推論之誤差。但此樣本分佈同樣反應出國中學校中輔導人員性別之差異情形，因此，保留男女生之比例以進行後續統計分析。
- 二、年齡：從年齡的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在「21-30 歲」及「31-40 歲」就各佔了三分之一之總人數，而「5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僅佔4.6%。因此，為了考量樣本分佈之均勻，故將「51歲以上」之年齡組併入「41-50歲」，稱之為「41歲以上」之年齡組。
- 三、婚姻狀況：從婚姻狀況的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在「未婚」及「已婚」就將佔了99%之總人數，而「離婚」之輔導人員僅佔.5%。因此，為了避免此樣本過少導致統計上解釋之偏誤，故將「離婚」之輔導人員視為遺漏值，在統計的過程中則不列入分析。
- 四、學歷狀況：從學歷狀況的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以「學士」學歷居多，佔了76%，而「博士」的人口佔總人數之.3%。因此，為了考量樣本數太少而造成統計分析之偏誤，故將「博士」視為遺漏值，而「其他」之學歷因填答者填答之學歷太廣泛無從歸納，故同樣將「其他」視為遺漏值，不納入統計分析。
- 五、教育背景狀況：從教育背景狀況的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在各層次分佈之比例唯有「輔研所四十學分班」之人數較少，但此一分佈之人數有其存在之意義。因此，依然保留此一分組。另外，「其他」教育背景從填答者之回應看來均屬於「非相關科系」，故將「其他」教育背景修正為「非相關科系」。
- 六、職稱：從職稱之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以「特教組長」與「其他」職務之輔導人員比例佔最少。因考慮各校特教組長之編制不盡相同，且人數過少而造成統計分析上偏誤，故將之視為遺漏值。另外，

「其他」職務根據填答者之反應無法做一完整歸納，所以同樣也將之視為遺漏值。

七、輔導工作年資：從從事輔導工作年資之分組來看，蒐集到的樣本數以「11-15年」及「16年以上」兩組所佔比例較少。因此，為了考量樣本分佈之均勻，故將「11-15年」及「16年以上」兩組合併為從事輔導工作年資「11年以上」。

八、學校規模：從不同學校規模之樣本分佈狀況可以發現，「61班以上」最多，而「15班以下」的學校佔數最少，為9.3%。雖此樣本分佈不均容易造成研究推論之誤差，但此樣本分佈反應出不同學校規模所設置輔導人員之數目。因此，保留原學校規模之比例以進行後續統計分析。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預試量表經修改完成後，合併定名為「國中輔導人員工作狀況調查表」，用以測量國中輔導人員的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和職業倦怠的相關情形。其內容包含「基本資料」、「國中輔導教師人員角色壓力量表」及「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國中輔導人員職業倦怠量表」四部分，分述如下。

壹、「基本資料」

本量表的基本資料部分是由研究者依據研究需要而設計，主要目的在收集受試者之重要背景資料以了解樣本特質之分布情形，和不同背景變項的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及職業倦怠上的差異情形。其中基本資料包含：

- 一、性別：分成(1)男、(2)女兩類。
- 二、年齡：有關年齡的分類並無一硬性的規定，故本研究在參考了相關的研究文獻後，以十歲為一範圍來做分類，分成(1)21-30 歲、(2)31-40 歲、(3)41-50 歲、(4)51 歲以上四組。
- 三、婚姻：分成(1)未婚、(2)已婚、(3)離婚及(4)其他四類。
- 四、最高學歷：分成(1)學士、(2)碩士、(3)博士(4)其他四類。
- 五、畢業科系：分成(1)本科系(輔導學系所、教育心理系、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2)相關科系(教育學系所、應用心理學系所、社會教育系社工組、社會系社工組、社工系所、特教系所)、(3) 輔導研究所四十學分班(含教育研究所輔導組) (4)其他四類。
- 六、職稱：分成(1)輔導主任、(2)輔導組長、(3)資料組長、(4)特教組長、(5)專任輔導教師 (4)其他六類。
- 七、從事輔導工作年資：指擔任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資料組長、特教組長、輔導教師等各項職務總共加起來幾年；此一變項並無一分類的標準，茲根據相關文獻，分成(1)3 年以下、(2)3-5 年、(3)6-10 年、(4)11-15 年、(5)16 年以上五類。
- 八、學校規模：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2005)之決議，將十五班以下之學校，設置輔導教師一人，十六班以上者，每十五班增置輔導教師一名。因此，依據此法規將國民中學學

校規模分成(1)15班以下、(2)16-30班、(3)31-45班、(4)46-60班(5)61班以上五類。

貳、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

一、量表編製依據

本量表以林家興(2002)、陳秉華與程玲玲(1992)、許維素(1998)等研究針對輔導人員之工作內容為架構，並參考韓楷樞(1986)所編之「角色衝突量表」、董秀珍(2002)所編之「國小教師角色壓力問卷」、林郁絲(2000)所編之「國小教師角色壓力問卷」、謝茉莉(1989)所編之「角色壓力量表」、黃敏榮(2003)所編之「高中行政兼職教師角色壓力問卷」及張榮宗(2002)所編之「國中導師角色壓力量表」等，再請數位現任國中輔導教師給予之意見，作為量表編擬的主要依據。

二、預試量表編製與施測

根據上述量表編製依據，針對國中輔導人員的輔導角色壓力情形設計，並徵詢五位實際從事輔導工作之國中輔導人員針對量表構念和題目加以審閱及修改。

題目共二十題。經過因素分析後，確定此問卷測量四種教師角色壓力分數，分別是：「角色(量)過度負荷」、「角色(質)過度負荷」、「角色衝突」、「角色模糊」。本量表採用李克特(Likert)型式作答。每個題目均按程度分成「完全不符合」、「少部分符合」、「部分符合」、「大部分符合」、「完全符合」的順序排列，正向題分別給予1、2、3、4、5分，而反向題則分別給予5、4、3、2、1分。本量表反向題包括第16、17、18、19、20等5題。填答者所得總分愈高，表示輔導人員的角色壓力愈高；反之，則表示輔導人員的角色壓力愈低。

三、正式量表的編製

預試量表回收後，以項目分析和因素分析來建構效度的考驗。先進行項目分析，依項目分析結果，刪除決斷值(CR 值)小於3且未達.01之顯著水準以及相關值未達.30以上之題目。再以剩餘之題目進行因素分析，並作最後刪題。完成正式量表的編製後，前分別以預試樣本及正式樣本進行量表之信效度考驗。其結果如下：

(一)項目分析

根據項目分析的結果：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除了第16 題的CR 值小於3 予以刪除之外，其餘十九題的CR 值均大於3 且達.01 顯著水準，每一題與總分的相關均達.30 以上，且在內部一致性上的刪題標準下，刪除該題項後 α 值亦無明顯增加，因此保留此十九題進行因素分析。（參見表3-3-1）。

表3-3-1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預試量表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表

題目	CR值 t考驗	與總分 相關	刪除該題 後的 α 值
1.為了教學、諮商、與輔導行政工作，我忙得身心俱疲。	6.81***	.5406	.8814
2.輔導工作做不完，讓我萌生換職務的念頭。	8.12***	.6183	.8788
3.我常要利用休息或下班時間來處理輔導行政工作。	4.92***	.4904	.8829
4.教學與行政工作過多，導致沒有時間輔導學生。	4.61***	.4428	.8854
5.學生待處理的問題多到讓我喘不過氣來。	6.26***	.4760	.8833
6.我缺乏足夠訓練與經驗來完成輔導行政工作。	6.08***	.5031	.8825
7.我負責的工作愈來愈複雜與困難。	5.02***	.5951	.8799
8.學校對我的期望超出我的能力與技術。	7.07***	.7083	.8770
9.我受到的專業訓練不足以應付目前學生多元的問題。	6.22***	.5854	.8802
10.我缺乏足夠的能力與經驗來面對老師與家長的需求。	5.43***	.5132	.8822
11.我分別在教學、行政與輔導上扮演不一致的角色。	5.86***	.4695	.8838
12.我從兩人或多人那裡，接到相衝突的工作要求。	8.50***	.6340	.8786
13.我無法同時符合校長、同事、家長及學生對我的期望	6.34***	.5456	.8812
14.我時常被要求做些違反專業倫理的事。	4.44***	.5316	.8817
15.輔導工作的推行時常跟我要做的方式不同。	4.75***	.5254	.8819
16.我能夠清楚地知道我的工作範圍與服務對象。	2.66	.2555	.8909
17.我了解我的上司與同事對我工作上的期望。	3.66**	.4125	.8851
18.學校對我必須做的工作都有清楚地交待與說明。	4.79***	.4689	.8836
19.我很清楚知道在工作上我擁有多少的權限。	3.38**	.3543	.8864
20.我對輔導工作的目標清楚，且有明確的計畫。	5.22***	.4779	.8834

** $p < .01$ *** $p < .001$ 全量表 α 值=.891

(二)因素分析

經過項目分析之後，再將所有題目予以因素分析，採用主軸因素抽取法(principal-axis factoring)，再選用最大變異法(varimax)進行正交轉軸。因素一命名為「角色(量)過度負荷」，包括第1、2、3、4、5、7題。因素二命名為「角色(質)過度負荷」，包括第6、8、9、10。因素三命名為「角色衝突」，包括第11、12、13、14、15題。因素四命名為「角色模糊」，包括第17、18、19、20題。

四、正式量表之信度考驗

本研究以正式樣本進行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之信度分析。正式量表經由SPSS for Windows 12.0 統計程式之因素分析，共得四個因素。各分量表之內部一致性 α 值分別是：「角色(量)負荷」為.833；「角色(質)負荷」為.851；「角色衝突」為.798；「角色模糊」為.743；，且總量表之 α 值為.891，表示各題目之間具有相當的一致性。（參見表3-3-2）。

表3-3-2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信度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名稱	分量表 α 係數	總量表 α 係數
角色(量)負荷	.833	.891
角色(質)負荷	.851	
角色衝突	.798	
角色模糊	.743	

六、正式問卷之效度考驗

本研究以建構效度來考驗「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之效度。研究者採用因素分析來考驗本問卷之構念效度。研究者先以預試有效樣本作因素分析，共選取四個因素，並以因素負荷量.30 以上的題目做為正式量表。針對正式樣本有效問卷再做一次因素分析，結果發現大部分的題目仍維持在原先所設定的因素層面中。然而，第七題「我負責的工作愈來愈複雜與困難」當初的設計是屬於「角色(質)過度負荷」，但因素分析之結果卻是屬於「角色(量)過度負荷」，可能之原因為題目之敘述容易讓研究對象傾向認為是工作負荷太多，但為考量原先量表構念之設計，且該題在原因素「角色(質)過度負荷」之負荷量為.403，還是將第7題列為測量「角色(質)過度負荷」之向度。大致上問卷在因素的結構上良好，具有建構效度(參見

表3-3-3)。

表3-3-3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量表」正式量表因素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	預試編號	因素負荷量	共同性	特徵值	可解釋變異量	累積變異量
角色(量)負荷	5	.794	.678	3.565	18.762	18.762
	1	.782	.659			
	4	.711	.578			
	3	.699	.517			
	2	.670	.584			
	7	.537	.531			
角色(質)負荷	6	.806	.717	2.923	15.384	34.146
	9	.799	.750			
	10	.738	.636			
	8	.508	.646			
角色衝突	14	.796	.681	2.887	15.196	49.343
	15	.731	.637			
	12	.716	.672			
	13	.701	.656			
	11	.422	.385			
角色模糊	19	.771	.632	2.349	12.361	61.704
	18	.761	.634			
	17	.750	.573			
	20	.627	.558			

參、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

一、量表編製依據

本量表以Larson等人(1992)針對輔導人員之工作內容為架構之諮商自我評估量表(Counseling Self-Estimate Inventory, COSE)之研究，並參考鄭如安(1993)所編之「國小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長」、戴玉錦(2004)所編之「高職中輔導教師輔導自我效能量表」等，再根據請數位現任國中輔導教師給予之意見，以及實際參與國中輔導人員工作狀況後所編製而成。

二、預試量表編製與施測

研究者先參考相關文獻及量表後，針對國中輔導人員的輔導自我效能之情形設計，並徵詢五位實際從事輔導工作之國中輔導人員針對量表構念和題目加以審閱及修改。將其命名為「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

本量表題目共二十五題。經過因素分析後，確定此量表測量五種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之分數，分別是：「諮商技巧與歷程的效能」、「自我覺察的效能」、「學校系統中人際關係效能」、「輔導工作推行的效能」、「輔導工作助益的效能」。本量表採用李克特(Likert)五點量表之型式來作答。每個題目均按程度分成「完全不符合」、「少部分符合」、「部分符合」、「大部分符合」、「完全符合」的順序排列，每題分別給予1、2、3、4、5分。填答者所得總分愈高，表示國中輔導人員的輔導自我效能愈高；反之，則表示國中輔導人員的輔導自我效能愈低。

三、正式量表的編製

預試量表回收後，以項目分析和因素分析來建構效度的考驗。先進行項目分析，依項目分析結果，刪除決斷值(CR 值)小於3，未達.01之顯著水準以及相關值未達.30以上之題目。再以剩餘之題目進行因素分析，並作最後刪題。完成正式量表的編製後，分別以預試樣本及正式樣本進行量表之信效度考驗。其結果如下：

(一)項目分析

根據項目分析的結果：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雖然第30題的CR 值小於3，其餘二十四題的CR 值均大於3，且達.01 顯著水準。但該題與總分的相關均達.30 以上，且在內部一致性上的刪題標準下，刪除該題項後 α 值亦無明顯增加，因此全數保留此二十五題進行因素分析(參見表3-3-4)。

(二)因素分析

經過項目分析之後，再將所有題目予以因素分析，採用主軸因素抽取法(principal-axis factoring)，再選用最大變異法(varimax)進行正交轉軸。結果整理五個因素，這五個因素分別為：因素一命名為「諮商技巧與歷程的效能」，包括第21、22、24、25、26、27、28題。因素二命名為「輔導工作推行的效能」，包括第36、37、38、39、40題。因素三命名為「學校系統中人際關係效能」，包括第31、32、33、34、35題。因素四命名為「輔導工作助益的效能」，包括第41、42、43、44、45。因素五命名為「諮商自我覺察之效能」，包括第23、29、30題。

表3-3-4 「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預試量表項目分析結果摘要表

題目	CR值 t考驗	與總分 相關	刪除該 題後的 α 值
21.我有自信能清楚地回應個案所表達的內容。	5.51***	.5508	.9102
22.我能瞭解個案非語言行為的可能意義。	5.77***	.5037	.9111
23.我確定自己在諮商關係中的反應都是真誠、自然的。	4.27***	.4592	.9121
24.我能從個案的反應中得知我的回應是否有效。	4.53***	.5104	.9110
25.我有足夠的知識與技巧去評估個案的困擾。	5.40***	.5591	.9100
26.透過諮商我能清楚地知道個案的問題所在。	4.34***	.4653	.9117
27.在諮商的過程中，我能激發個案主動改變的意願。	7.11***	.5123	.9110
28.我能正確評估個案在諮商中的改變程度。	6.31***	.5502	.9103
29.在諮商中，我很清楚自己本身的狀態。	3.81***	.5531	.9103
30.在諮商過程中，我能隨時注意自己與個案的互動狀況。	2.38	.3768	.9131
31.我能與其他同事維持良好的關係，相互支援。	6.15***	.6066	.9094
32.我能透過與導師的合作，一起協助學生成長。	4.22***	.4169	.9128
33.我能隨時保持與學生良好的關係與互動。	5.24***	.6434	.9093
34.我能與家長維持良好的互動，善用家長的資源。	6.31***	.5808	.9097
35.我能與其他處室有良好的互動，並相互配合。	5.99***	.5423	.9104
36.我會利用各種機會，向全校師生宣傳輔導觀念。	9.22***	.6723	.9075
37.我能擬定各種輔導工作的計畫與目標。	7.43***	.5943	.9093
38.我能善用輔導網絡資源，以利輔導工作的推展。	6.02***	.6090	.9090
39.我有信心將各項輔導業務順利完成。	7.36***	.6659	.9079
40.我能評鑑學校所推行之輔導工作的成效。	8.74***	.6446	.9082
41.全體學生都能透過輔導工作而得到成長。	4.02***	.3916	.9133
42.我從事的輔導工作獲得老師與學生的肯定與支持。	7.72***	.4715	.9117
43.輔導工作愈落實，對學生幫助愈大。	3.14**	.3159	.9139
44.輔導工作可以協助老師教學更順暢。	5.49***	.4643	.9118
45.輔導工作可以促進教育目標的達成。	4.63***	.4013	.9129

** $p < .01$ *** $p < .001$ 全量表 α 值=.9180

四、正式量表之信度考驗

本研究以正式樣本進行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之信度分析。正式量表經由SPSS for Windows 12.0 統計程式之因素分析，共得五個因素。各分量表之內部一致性 α 值分別是：「諮商技巧與歷程的效能」為.883；「自我覺察的效能」為.712；「學校系統中人際關係效能」為.857；「輔導工作推行的效能」為.798；「輔導工作助益的效能」為.798，且總量表之 α 值為.918，表示各題目之間具有相當的一致性。（參見表3-3-5）

表3-3-5 「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信度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名稱	分量表 α 係數	總量表 α 係數
諮商技巧與歷程的效能	.883	.918
自我覺察的效能	.712	
學校系統中人際關係效能	.857	
輔導工作推行的效能	.798	
輔導工作助益的效能	.798	

六、正式問卷之效度考驗

本研究以建構效度來考驗「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之效度。研究者採用因素分析來考驗本問卷之構念效度。研究者先以預試有效樣本作因素分析，共選取五個因素，並以因素負荷量.30 以上的題目做為正式量表。針對正式樣本有效問卷再做一次因素分析，結果發現大部分的題目仍維持在原先所設定的因素層面中，顯示問卷在因素的結構上良好，具有建構效度(參見表3-3-6)。

表3-3-6 「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量表」正式量表因素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	預試編號	因素負荷量	共同性	特徵值	可解釋變異量	累積變異量
諮商技巧與歷程的效能	22	.787	.663			
	26	.776	.671			
	25	.766	.670			
	21	.756	.612	4.601	18.405	18.405
	24	.664	.571			
	28	.634	.531			
	27	.605	.580			
輔導工作推行之效能	37	.789	.720			
	38	.771	.653			
	40	.769	.671	3.682	14.727	33.132
	39	.721	.633			
	36	.581	.654			
人際關係效能	32	.809	.726			
	34	.709	.696			
	35	.661	.633	2.895	11.578	44.710
	33	.476	.518			
	31	.461	.659			
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44	.870	.811			
	45	.868	.794			
	43	.838	.743	2.746	10.986	55.695
	41	.395	.434			
	42	.300	.489			
自我覺察效能	30	.737	.647			
	29	.641	.653	2.069	8.277	63.972
	23	.470	.560			

肆、國中輔導人員職業倦怠量表

一、量表編製依據

本量表採取劉淑慧(1987)所編製之「工作感受量表」，取得原編製者同意後使用。此一量表考量文化、國情、助人者的對象範圍，且具良好之信度、效度。再根據數位現任國中輔導教師給予之意見，將原本描述一般

性工作之敘述，以「輔導工作」之文字敘述使其符合國中輔導人員之工作狀況所編製而成。

二、量表內容及計分方式

本量表題目共二十六題，該量表分成四個量尺，分別是：「工作情緒」、「工作價值」、「工作表現」、「工作投入」。為了配合整體量表填答的一致性，因此，將原先劉淑慧(1987)所編製之「工作感受量表」採用李克特(Likert)七點量表改為五點量表之型式來作答。每題目均按程度分成「完全不符合」、「少部分符合」、「部分符合」、「大部分符合」、「完全符合」的順序排列，每題分別給予1、2、3、4、5分。就工作情緒來說，得分愈高者，表示其工作愈感到挫折、沮喪、無力；就工作價值來說，填答者所得分愈高，表示其對工作價值呈現負面之態度；就工作表現來說，得分愈高，則傾向用負向的方式來對待當事人；就工作投入來說，得分愈高，則代表其身心愈疲累，一心只想要休息。各因素組成之預試題目對照表如表3-3-7：

表3-3-7 「國中輔導人員職業倦怠量表」各因素之組成預試題目對照表

因素一：工作情緒(7題)	因素二：工作價值(8題)
46.我對輔導工作有挫折感	51.我常認為「反正我也不能改變什麼。」
47.我覺得自己不被了解	58.我視工作為呆板的例行差事。
49.我工作時感到沮喪。	59.我覺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多做多錯。
50.我有無力感。	61.我無法由工作中獲得心理上的滿足。
52.我常常情緒低落。	62.我厭倦再嘗試新的方法。
55.我有力不從心的感覺。	63.我不認為努力就可以得到好結果。
56.對輔導工作我感到心灰意冷。	64.我認為這是一份沒有前途沒有發展的工作。
	66.我不能肯定這份工作的價值。
因素三：工作表現(6題)	因素四：工作投入(5題)
65.對於工作，我時常缺乏耐心。	48.我覺得工作是種負擔。
67.我對個案抱持著悲觀的看法。	53.我常期望有假期，不用上班。
68.我在工作上沒有方向感。	54.我常覺得自己好像生病似的。
69.我覺得自己對待個案的方式不適當。	57.我真希望能請假。
70.我工作不甚積極。	60.我想暫時休息一陣子或轉換跑道。
71.我沒有個人的工作目標與理想。	

三、正式量表之信度考驗

為了了解本研究量表之穩定性與內部一致性，劉淑慧(1987)曾以教師、輔導人員及社工員為對象進行測驗，並間隔八週後所得之重測信度為.635，且整份量表及分量尺之 α 係數介於.833至.943間，故此量表之信度即高。整個量表及分量表之信度係數列於下表3-3-8。此外，本量表經略加調整與編修後之信度如表3-3-9所示，各分量表之內部一致性 α 值介於.870至.914間，總量表之 α 值為.961，表示各題目之間具有相當的一致性。

表3-3-8 原「工作感受量表」信度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名稱	重測信度係數	內部一致性 α 係數
工作情緒	.607	.833
工作價值	.623	.862
工作表現	.535	.834
工作投入	.592	.846
總量表	.635	.943

表3-3-9 「國中輔導人員職業倦怠量表」信度分析結果摘要表

因素名稱	分量表 α 係數	總量表 α 係數
工作情緒	.914	.961
工作價值	.893	
工作表現	.879	
工作投入	.870	

第四節 實施程序

在實施程序方面，研究者於九十三年四月至十二月期間閱讀相關文獻，確定研究方向，並擬出本研究之研究架構；九十四年八月至十月期間編製預試問卷，在十月下旬至十一月期間進行預試，九十四年十一月期間針對預試結果進行分析，然後擬定正式問卷。

研究者於九十四年十二月期間，先以電話與受試學校輔導室聯繫，徵得同意後，以郵寄方式寄出正式問卷進行施測，並在每一學校洽請輔導主任代為分發及回收問卷，其中多數學校於兩週內寄回，對於尚未寄回之學校，則再予以聯繫與提醒。

九十五年一月上旬，研究者整理回收問卷並將施測結果進行各類統計與分析。

第五節 資料處理

各項資料回收之後先行整理，然後剔除作答不完全、有明顯反應趨向及沒有作答之廢卷，再將有效問卷的資料輸入電腦作統計分析。本研究係以SPSS12.0 套裝軟體進行統計分析，使用的統計方法如下：

- 壹、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及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探討不同的個人背景變項之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職業倦怠是否有差異，以驗證假設一、二、三。
- 貳、以典型相關，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三者間之關係，以驗證假設四、五、六。